

Quantum Thinking Limited

量子思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0)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量子思維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同期」或「二零二二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4	5,050	4,858	8,273	10,023
銷售及服務成本		(4,787)	(4,068)	(7,622)	(8,455)
毛利		263	790	651	1,568
其他收入	5	130	693	371	991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9,286	–	19,286	–
分銷成本		–	(6)	–	(6)
行政開支		(3,680)	(4,879)	(7,568)	(9,317)
財務費用	6	(209)	(242)	(453)	(494)
除稅前溢利／(虧損)		15,790	(3,644)	12,287	(7,258)
所得稅開支	7	–	–	–	–
期內溢利／(虧損)	8	15,790	(3,644)	12,287	(7,258)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財務報表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					
貨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140	405	1,153	56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40	405	1,153	566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15,930	(3,239)	13,440	(6,692)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6,128	(3,149)	12,799	(6,317)
非控股權益	(338)	(495)	(512)	(941)
	15,790	(3,644)	12,287	(7,258)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
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216	(3,202)	13,421	(6,596)
非控股權益	(286)	(37)	19	(96)
	15,930	(3,239)	13,440	(6,6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港仙)

9	1.19	(0.23)	0.94	(0.47)
---	-------------	--------	-------------	--------

—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港仙)

9	1.19	(0.23)	0.94	(0.47)
---	-------------	--------	-------------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297	345
使用權資產		1,114	1,631
無形資產		1	1
		<u>1,412</u>	<u>1,977</u>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12	1,977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3,905	20,105
合約資產		231	2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2,199	8,2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96	3,493
		<u>18,931</u>	<u>32,054</u>
分類為待出售資產		–	602
		<u>18,931</u>	<u>32,656</u>
流動資產總值		18,931	32,65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4,505	20,760
租賃負債		853	7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
應付所得稅		16	16
		<u>15,374</u>	<u>21,566</u>
與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有關的負債		–	25,629
		<u>15,374</u>	<u>47,195</u>
流動負債總值		15,374	47,195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3,557	(14,5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969	(12,562)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290</u>	<u>811</u>
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u><u>4,679</u></u>	<u><u>(13,373)</u></u>
權益			
股本	14	135,625	135,625
儲備		<u>(117,346)</u>	<u>(135,37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279	246
非控股權益		<u>(13,600)</u>	<u>(13,619)</u>
權益/(虧絀)總額		<u><u>4,679</u></u>	<u><u>(13,373)</u></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兌換儲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35,625	99,935	(5,147)	(219,706)	10,707	(7,456)	3,251
全面開支							
期內虧損	-	-	-	(6,317)	(6,317)	(941)	(7,258)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279)	-	(279)	845	566
全面開支總額	-	-	(279)	(6,317)	(6,596)	(96)	(6,692)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135,625	99,935	(5,426)	(226,023)	4,111	(7,552)	(3,441)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35,625	99,935	(5,500)	(229,814)	246	(13,619)	(13,373)
全面收益/(開支)							
期內溢利/(虧損)	-	-	-	12,799	12,799	(512)	12,287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622	-	622	531	1,153
全面收益總額	-	-	622	12,799	13,421	19	13,44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5)	-	-	4,612	-	4,612	-	4,612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135,625	99,935	(266)	(217,015)	18,279	(13,600)	4,67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u>(6,090)</u>	<u>(7,034)</u>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廠房及設備	-	(8)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	601
就購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已付之現金	(5)	(7,358)
處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5,657	14,167
已收銀行利息	5 8	6
來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5 55	149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u>5,715</u>	<u>7,557</u>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的還款	<u>(474)</u>	<u>(884)</u>
融資活動動用之現金淨額	<u>(474)</u>	<u>(88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u>(849)</u>	<u>(361)</u>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93	7,978
匯率變動對所持現金之影響	<u>(49)</u>	<u>(363)</u>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2,595</u></u>	<u><u>7,254</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95	6,054
銀行結存及持有現金	-	1,200
銀行短期定期存款	<u>-</u>	<u>1,200</u>
	<u><u>2,595</u></u>	<u><u>7,254</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量子思維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51號資本中心13樓1308室。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系統開發服務及其他增值技術顧問服務以及買賣硬件產品。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Happy On Holdings Limited，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簡明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財務報告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簡明財務報告與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貫徹一致，惟採納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相關及就此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有關此等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3。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簡明財務報告時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以及本年迄今為止所呈報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之判斷、估算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算。

除分類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金融工具以公平值列賬外，簡明財務報告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簡明財務報告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呈列，除另有註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2,799,000港元。此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流動資產超出其流動負債約3,557,000港元，而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4,679,000港元。

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撥付其營運及到期財務責任，因此，經考慮以下事項後，信納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 (i)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通過各種渠道控制行政成本，包括優化人力資源及調整管理層薪酬以及控制資本支出。
- (ii) 本集團透過其新收購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北京弘昌雅韻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馨優通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四月訂立兩份合約，與兩家信息技術公司合作，提供多媒體短信服務增值服務。董事認為此項新項目將會獲利，並將為本集團在其他增值技術顧問服務之業務作出貢獻。

3. 會計政策變動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報告期間之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對報告期間之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有關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對本集團之影響，惟尚未能夠說明是否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旗下各公司間所有重大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於期內按分部確認之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硬件	146	235	692	1,274
服務：				
— 系統開發	2,098	4,313	4,000	7,878
— 諮詢	—	310	—	871
— 短信服務費	2,806	—	3,581	—
	<u>4,904</u>	<u>4,623</u>	<u>7,581</u>	<u>8,749</u>
	<u>5,050</u>	<u>4,858</u>	<u>8,273</u>	<u>10,023</u>
按確認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的時間分拆：				
確認收益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46	235	692	1,274
隨時間	<u>4,904</u>	<u>4,623</u>	<u>7,581</u>	<u>8,749</u>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5,050</u>	<u>4,858</u>	<u>8,273</u>	<u>10,023</u>

管理層已根據執行董事所審閱用以作出經營決策之報告確定經營分部。執行董事被視為主要經營決策者。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硬件及服務方面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可呈報分部按與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資料一致之方式分類。

主要經營決策者按照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部表現。此計量基準不包括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未分配開支。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硬件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u>7,581</u>	<u>692</u>	<u>8,273</u>
分部虧損	<u>(790)</u>	<u>(223)</u>	<u>(1,013)</u>
未分配企業收入			19,548
未分配企業開支			(5,795)
未分配財務費用			<u>(453)</u>
除稅前溢利			<u><u>12,287</u></u>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硬件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u>1,274</u>	<u>8,749</u>	<u>10,023</u>
分部虧損	<u>(1,913)</u>	<u>(2,012)</u>	<u>(3,925)</u>
未分配企業收入			991
未分配企業開支			(3,830)
未分配財務費用			<u>(494)</u>
除稅前虧損			<u><u>(7,258)</u></u>

經營分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在並無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酬及其他收入的情況下各分部所產生的溢利/(虧損)。此乃向董事呈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計量方法。

分部資產主要撇除集中管理之資產。分部負債主要撇除集中管理之負債。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部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硬件	10,665	2,101
服務	<u>2,031</u>	<u>14,112</u>
分部資產總額	12,696	16,213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602
企業及其他資產	<u>7,647</u>	<u>17,818</u>
總資產	<u><u>20,343</u></u>	<u><u>34,633</u></u>
硬件	8,659	13,631
服務	<u>605</u>	<u>610</u>
分部負債總額	9,264	14,241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	-	25,629
企業及其他負債	<u>6,400</u>	<u>8,136</u>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總負債	<u><u>15,664</u></u>	<u><u>48,006</u></u>

*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除無形資產、未分配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可呈報分部共同使用的資產以個別可呈報分部所賺取的收益作為分配的基礎；及
- 除未分配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所得稅及其他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可呈報分部共同承擔的負債按比例分配予分部負債。

5.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4	3	8	6
來自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18	56	55	149
政府補助(附註)	108	28	110	108
其他	-	606	198	728
	<u>130</u>	<u>693</u>	<u>371</u>	<u>991</u>

附註：該款項為就補貼本集團的科技及經營活動而自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收取的政府補助，由於本集團符合所有相關授出標準，故該款項即時獲確認為期內其他收入。

6.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延遲結算訴訟費用的利息	193	233	417	471
租賃負債的利息	16	9	36	23
	<u>209</u>	<u>242</u>	<u>453</u>	<u>494</u>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錄得稅項虧損，故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三個月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由於本集團在報告日期並無重大暫時差額，故本集團並無就遞延稅項計提撥備(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無)。

8. 期內溢利／(虧損)

期內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出售存貨成本	138	1	654	924
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4	478	29	98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10	221	497	822
研發成本	396	459	874	953
僱員福利開支	1,406	1,812	3,028	3,710
租用物業之短期 租賃／經營租賃費用	1	422	10	437

9.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分別約16,128,000港元及12,79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虧損約3,149,000港元及6,317,000港元)除以報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56,250,000股(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1,356,250,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概無潛在可攤薄的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作出任何調整。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9,939	14,921
預付款項	690	752
按金	2,114	3,296
其他應收款項	1,162	1,136
	<u>13,905</u>	<u>20,105</u>

附註a: 本集團授予客戶之賒賬期一般介乎0至120日。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已減值應收款項之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日內	4,521	8,457
91日至180日	2,512	9
181至365日	2,777	6,344
超過365日	129	111
	<u>9,939</u>	<u>14,921</u>

所有金額為短期，因此，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被視為公平值之合理約數。

12.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理財產品	<u>2,199</u>	<u>8,210</u>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承購與短期投資相關之理財產品，金額為人民幣2,049,000元(相當於2,199,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185,000元(相當於8,210,000港元))。

理財產品之利率視乎相關短期債券、貨幣市場投資基金及定期存款之回報率而變動。

理財產品按公平值列賬，而其交易價乃經參考於活躍市場的相關投資組合的可觀察報價及就相關理財產品的輸入數據(除市場報價外)後，按投資基金之資產淨值得出(附註16.1)。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9,159	13,8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346	6,883
	<u>14,505</u>	<u>20,760</u>

附註a: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90日內	4,294	8,923
91日至180日	2,926	1
181日至365日	1,694	4,691
超過365日	245	262
	<u>9,159</u>	<u>13,877</u>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被視為公平值之合理約數。

14. 股本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 法定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u>2,000,000</u>	<u>200,000</u>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u>1,356,250</u>	<u>135,625</u>

15. 出售附屬公司

出售廣州韻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本集團與本集團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簽訂買賣協議，出售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州韻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元(相當於1港元)。

	千港元
代價：	
其他應收款項	_*
	<hr/>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581
銀行結餘及現金	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482)
	<hr/>
已出售負債淨額	(23,898)
	<hr/> <hr/>
	千港元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應收代價	_*
已出售負債淨額	23,898
於出售該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累計換算儲備	(4,612)
	<hr/>
	19,286
	<hr/> <hr/>
	千港元
出售事項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_*
減：已出售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3)
	<hr/>
	(3)
	<hr/> <hr/>

出售事項不構成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原因為其並非主要業務線或營運所在地區。

* 金額少於1,000港元，在四捨五入下列示為零。

16.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16.1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下表根據公平值層級列示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該層級按計量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所用重大輸入數據之相對可靠程度，將金融資產及負債分為三個級別。公平值層級分為以下級別：

第一級：相同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算)可觀察之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級所包含報價)；及

第三級：並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數據而得出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無法觀察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或負債所應整體歸入之公平值層級內之級別，乃基於對公平值計量屬重大而言之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劃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歸類為如下公平值層級：

	第二級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	<u>2,199</u>	<u>8,210</u>

理財產品乃參考於活躍市場的相關投資組合的可觀察報價由投資基金之資產淨值得出。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17.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與關聯方進行重大交易(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為1,23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33,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8,273,000港元，較同期約10,023,000港元減少約17%。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溢利約為12,287,000港元，而同期除所得稅前虧損約為7,258,000港元。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2,799,000港元，而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6,317,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及長期債務佔總權益之百分比)為零(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行業概覽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報告期間」)，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信息系統解決方案行業的經營環境仍然困難多變。在中國經濟尚未完全復甦之際，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政府加強對中國科技行業的制裁力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美國總統簽署一項行政命令，禁止美國人投資於中國的敏感技術。該命令禁止或限制美國人投資於從事半導體及微電子、量子信息技術及若干人工智能系統等三個領域的中國企業(資料來源：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在《衛報》刊登，標題為「華為被指建造秘密微晶片工廠以規避美國制裁」的文章)，由於中國信息系統解決方案行業仍然依賴美國的先進技術，此舉可對其再次造成打擊。此前，在兩國關係緊張之際，美國於二零二二年十月開始限制向中國出口高級晶片(14納米以下的晶片)以及先進晶片的製造技術及設備。日本及荷蘭更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加入美國的行列，對中國實施同樣的制裁。有關制裁已使中國信息系統解決方案行業對技術研發的投資更趨謹慎，並阻延了行業所承接的項目。雖然中國在先進晶片的開發及生產方面正在努力追趕，但仍需頗長的時間才能取得成果。

中國除了提升研發及生產先進晶片的能力外，繼續積極按計劃推動數字技術與實體經濟的融合。此趨勢催生對人工智能的需求，而人工智能是促進產業數字化轉型及經濟高質量發展的其中一股力量。人工智能服務及解決方案和機器人流程自動化的市場正在增長，國內的信息系統解決方案行業可從中把握機遇。該類技術不僅可協助各行業應對勞動力短缺及工資上漲的問題，亦將促進其數字化與升級。

專門研究科技行業的全球市場情報公司國際數據資訊有限公司(IDC)預測中國的人工智能市場從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六年的年均複合增長率將會超過20%，其規模於二零二三年將達147.5億美元，以及於二零二六年將達264.4億美元(資料來源：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在IDC的網站刊登，標題為「IDC:2026年中國人工智能市場總規模預計將超264.4億美元」的文章)。根據IDC的數據，於二零二二年，國內人工智能市場規模約為122.4億美元(資料來源：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在www.idc.com刊登，標題為「According to IDC's Forecast, China's AI Market to Exceed US\$26 Billion by 2026, Hardware to Make Up 56% of Market」的文章)。

業務回顧

為應對嚴峻多變的經營環境，本集團已將業務重心由信息技術系統的開發轉移至該系統的營運。例如，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一個財政年度(「上一個財政年度」)開始將業務延伸至為企業提供短信服務此一增值服務業務，並正在著力擴展該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與一家信息技術公司開展合作，為中國一家主要電信營運商在廣東省的分公司向諸企業提供多媒體短信服務。其後，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第一季度與該信息技術公司再簽訂一份合約，透過該主要電信營運商的網絡為企業提供短信服務。

本集團同時正準備開展兒童智能手錶等可穿戴設備之銷售此一前端業務，該款手錶將安裝本集團開發的信息技術軟件及系統，並與中國一家主要電信營運商的電信服務捆綁銷售。本集團將成為該款智能手錶分銷的代理，或提供服務支援可穿戴設備的硬件運作。本集團正在努力準備，目標是於二零二三年年底首先在中國大陸的遼寧及廣東兩個省份開展該業務。該前端業務將能令本集團在終端用戶市場創立自家品牌，建立其品牌知名度。

上述諸業務的發展和準備，是本集團持續將業務轉型及多元化的一些舉措，旨在減輕困難經營環境的影響，並且拓寬收入來源，培養新的業務增長點。

本集團早前已制定策略，透過後端及前端信息技術軟件及系統開發業務，在中國正在增長的數字經濟中把握商機。本集團正在經營的後端業務包括信息驗證的信息技術軟件及系統開發、人工智能服務及解決方案，以及機器人流程自動化等。

在信息驗證業務方面，本公司持有70%權益的深圳市網安認證有限公司(前稱為深圳市中信網安認證有限公司) (「網安認證」)承接了多個項目，將e公民(其自行開發的電子身份核驗產品，可讓服務對象安全登入、以數碼方式簽署，以及在進行線上交易時能保護其個人資料)應用於若干銀行的金融服務，以及為其他公司進行信息驗證。

於報告期間，網安認證繼續透過網站、應用程式編程接口或終端機為一家證券經紀公司、一家數字憑證認證機構及一家位於中國大陸的全方位服務投資銀行企業進行信息驗證；並履行合約，為中國一家交通運輸基礎設施設計及建造公司旗下的信息技術附屬公司建設統一數字認證系統、執行應用集成，以及運營和維修該系統。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本集團簽訂了一份合約，向一家信息技術公司出售兩台數據加密機、兩台服務加密機及一台認證加密機，並為其開發軟件。有關設備及服務涉及為上述證券經紀公司、數字憑證認證機構及中國大陸的全方位服務投資銀行企業進行的信息驗證。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第四季度，網安認證簽訂一份合約，為一家科技開發公司建設基於e公民數字身份認證技術的實名制管理體系的基礎設施。網安認證將提供5G e公民SIM卡，開發針對特定場合的應用程式，並提供技術支援。

網安認證早前簽署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協議，與中國三大電信營運商以及一家國有公眾安全技術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成立數字科技合資公司(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的通函)。該合資公司將向金融機構、政府部門及企業在網絡安全範疇提供數字化解決方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該合資公司尚未成立。

為開拓人工智能業務，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韻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韻博」)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簽署框架協議，為一家軟件及信息科技服務公司提供機器人流程自動化方面的培訓及諮詢。此類機器人流程自動化培訓及諮詢能令一家領先電信公司提供若干人工智能客戶服務，例如無需人力介入都能夠回答客戶有關未付費用及尚未使用的數據流量的查詢。此類人工智能服務及解決方案不僅可取代人手進行簡單常規工作，從而舒緩勞工成本上漲的壓力，亦可以為大數據分析作鋪墊，幫助企業向目標客戶推廣若干新服務或產品。

在本集團其他業務方面，網安認證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第四季度簽訂了一份協議，授權一家建設智慧城市的科技公司的網站以數碼方式複製、發布，並在信息網絡上傳播教育課程視頻內容。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亦從事其他業務，包括供應電感器及主控芯片等的電氣及電子零部件；以及為一家信息科技公司及其作為最終用戶的客戶設計用於營銷的移動互聯網頁面，並於運作有關網頁方面為其提供技術支援。

1. 為其他公司進行信息驗證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網安認證已分別簽訂了兩份合約，透過網頁、應用程式編程接口或終端機為一家證券經紀公司及一家數字憑證認證機構進行信息驗證。在此之前，網安認證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已與深圳一家信息技術系統開發商簽訂協議，為中國大陸一家全方位服務的投資銀行進行信息驗證。

2. 構建統一數字認證系統、執行應用集成，及運營和維修該系統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網安認證簽署一份合約，為中國一家交通運輸基礎設施設計及建造公司旗下的信息技術附屬公司建設統一數字認證系統、執行應用集成，以及運營和維修該系統。於報告期間，網安認證向該客戶提供服務及硬件。

3. 建設基於e公民數字身份認證技術的實名制管理體系基礎設施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網安認證簽訂一份合約，為一家科技開發公司建設基於e公民數字身份認證技術的實名制管理體系的基礎設施。網安認證將提供5G e公民SIM卡，開發針對特定場合的應用程式，並提供技術支援。

4. 授權一個網站以數碼方式複製、發布，並在信息網絡上傳播教育課程視頻內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網安認證的全資附屬公司簽訂一份協議，授權一家建設智慧城市的科技公司的網站以數碼方式複製、發布，並在信息網絡上傳播教育課程視頻內容。

5. 設計用於營銷的移動互聯網頁面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深圳韻博簽訂一份合約，為一家信息科技公司及其作為最終用戶的客戶設計用於營銷的移動互聯網頁面，並於彼等利用該頁面執行客戶的營銷活動時，提供技術支援，並已於報告期間提供該等服務。

6. 透過中國一家主要電信營運商的網絡為企業提供短信服務

本集團繼於上一個財政年度與一家信息技術公司成功展開合作，為中國一家主要電信營運商在廣東省的分公司向諸企業提供多媒體短信服務後，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第一季度再度與該信息技術公司簽訂一份合約，透過該主要電信營運商的網絡為企業提供短信服務。該項為企業提供短信服務的業務於報告期間產生收入。

前景

中美兩國在經濟事務及地緣政治方面競爭加劇，美國因而加大力度阻礙中國的科技進步。於二零二三年十月，美國政府決定限制向中國出口更多人工智能晶片。此舉表面是因為一家中國領先的信息及通訊技術基礎設施及智能設備公司取得的技術突破所引發——該公司於八月下旬推出一款支援5G通訊的智能手機。美國政府此一出口限制，連同此前其所採取的制裁措施，可對中國的信息系統解決方案行業造成打擊。與此同時，中國經濟尚未有全面復甦的跡象。鑒於行業前景不明朗，本集團已逐步將業務重心由信息技術系統的開發轉移至該系統的營運。此舉符合本集團正進行的業務轉型及多元化，該業務戰略旨在幫助本集團渡過艱難的經營環境，並且拓寬收入來源，培養業務增長點。具體而言，本集團正在執行兼營前端及後端業務的策略。

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將著力拓展短信服務此一增值服務業務，並將繼續準備開展前端業務，分銷兒童智能手錶等可穿戴設備。該兒童智能手錶將安裝本集團開發的信息技術軟件及系統，可當作手提電話般進行音頻及視頻通信，透過Wi-Fi連接互聯網，並讓佩戴者的父母能通過全球定位系統(GPS)追蹤佩戴者。該智能手錶將與中國一家主要電信營運商的電信服務捆綁銷售。本集團正在努力準備，目標是於二零二三年年底首先在中國大陸的遼寧及廣東兩個省份開展該業務。該前端業務將能令本集團在終端用戶市場創立自家品牌，建立其品牌知名度。

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經營互聯網電子身份核驗，以及人工智能服務及解決方案等的後端業務，以期在中國蓬勃的數字經濟，以及企業日趨普及的數字化和自動化的趨勢中把握機遇。

本集團將業務重心轉移至信息科技系統營運，並維持穩健的業務經營及發展方針，旨在緩解困難複雜經營環境的不利影響，並為其業務的長遠發展增添動力。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五日已透過一項認購事項（「認購事項」）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100,000,000港元，方式為按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225港元的認購價向Happy On Holdings Limited（「Happy On」）發行45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Happy On持有987,888,771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2.83%。

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一日之通函所規定，該等所得款項乃撥作下列用途：(i)對本公司兩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州韻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韻博」）及北京韻博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韻博」）（尤其是北京韻博）的註冊資本進行注資、增資及作進一步投資，以就中國相關電信服務供應商所推出的建議項目遞交標書時，可符合最低資本限額之規定；及(ii)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將所得款項中約19,785,000港元用於繳足廣州韻博增加註冊資本的尚未償還餘額部分。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已收購中國支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擁有上述遞交標書限額規定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北京韻博已不再為必要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註銷登記。誠如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所述，所得款項的一部分約45,500,000港元原先指定用作繳付北京韻博的註冊資本及資本增加，其後連同所得款項的餘額已加入至本公司的資本，用於新潛在項目及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二零一三年八月五日、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的通函。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約人民幣2,049,000元(相當於約2,19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185,000元(相當於約8,210,000港元))。

於報告期間錄得總收入約55,000港元，主要來自投資組合的股息收入。

金融資產包含投資基金，投資於銀行間及交易所市場發行的各類債券，以及資金拆借、逆回購、定期存款、券商受益憑證、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等金融資產。

匯率波動之風險承擔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是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列值。本集團採納穩健的庫務政策，大部分銀行存款以港元存放，或以經營附屬公司的當地貨幣存放，以盡量減低外匯風險。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外匯合約、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以作對沖用途。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所披露出售廣州韻博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項。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

分部資料

本集團營運之主要活動分析載於簡明財務報告附註4。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24名僱員(二零二二年：27名僱員)。於報告期間，已付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85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327,000港元)。薪酬乃根據市場待遇，以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格及經驗而定。年度年終雙薪乃以個別僱員表現為基準支付予僱員，以確認及獎勵彼等之貢獻。其他僱員福利包括給予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以及團體醫療計劃。僱員在相關範疇深造，我們亦會提供資助。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i)王曉琦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本公司382,000股普通股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0.028%；(ii)何洋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本公司18,083,500股普通股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約1.333%。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其他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指董事進行交易之必守標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作出周詳查詢後所知悉，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附註2)	於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附註3)
Happy On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987,888,771 (L)	72.83%
陳富榮先生(「陳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987,888,771 (L)	72.83%

附註：

1. 由於陳先生為Happy On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及唯一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先生被視作於Happy On所持有之987,888,771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L」指股份之好倉。
3.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1,356,250,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作出周詳查詢後知悉，概無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概無授出任何權利予任何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致使彼等可透過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在與本集團任何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執行董事可酌情授出購股權予彼等及本集團任何僱員，賦予彼等權利認購最多佔本公司於上述購股權計劃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10%之股份。購股權計劃旨在可讓本公司向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自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有關計劃授出，或於報告期間任何時間尚未行使、失效、註銷或行使。

上述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一一年八月一日(即獲本公司股東採納日期)起計有效期為10年，並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屆滿。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寬鬆。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於報告期間，全體董事一直遵守本公司採納之交易必守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如下文解釋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C.1.8及C.2.1除外：

守則條文C.1.8

守則條文C.1.8規定，本公司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之法律訴訟作適當投保安排。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認為，鑒於本集團密切管理及業務規模之現況，針對董事的實際訴訟可能性極低。本公司將考慮審閱多個投保建議並於適當時候作出該等安排。

守則條文C.2.1

守則條文C.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予區分。

執行董事王曉琦先生、何洋先生及何征女士專注評估新潛在業務及投資機會，並制定及履行業務策略，以加強本公司之收益及增長潛力。因此，直至就該等目的而言物色適合人選前，均不會委任新主席及行政總裁。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已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D.2，對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作出審閱。

董事會已委聘獨立顧問羅馬風險諮詢有限公司(「羅馬」)執行內部審計及風險管理職能。董事會每年及於有需要時審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本公司已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效能作出審閱，且本公司認為於報告期間其屬有效及充份。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跟進羅馬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狀況進行全面審查得出之建議。因此，本集團之內部監察及風險預防措施得以持續改善。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零年五月成立，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之規定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採納經修訂具體職權範圍。現時，審核委員會由謝宇軒先生、柳楚奇先生及黃建基先生組成，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宇軒先生為審核委員會現任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本集團之審核結果、會計政策及準則、會計規則之變動(如有)、GEM上市規則之遵守情況、內部及審核監控以及現金流量預測。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承董事會命
量子思維有限公司
董事
王曉琦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曉琦先生、何洋先生及何征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柳楚奇先生、謝宇軒先生及黃建基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登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8050hk.com。